

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度，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规定，切实履行监事会职责，公司监事积极参加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会议，对公司生产经营、重大事项、财务状况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等情况进行监督和核查，为公司的规范运作提供了保障，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23 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3 次会议，审议通过 10 项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届次	审议事项
2023 年 4 月 24 日	第七届监事会 第九次会议	1.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3.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5.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6. 《关于续聘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预案》 7. 《2023 年度第一季度报告》

2023年 8月28日	第七届监事会 第十次会议	1.《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关于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剩余股份的预案》
2023年 10月27日	第七届监事会 第十一次会议	《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监事会对公司报告期内有关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根据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对公司的依法运作情况、财务状况、关联交易、内部控制等方面进行了监督核查，对报告期内公司有关事项发表的核查意见如下：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依法对公司的决策程序、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与执行情况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等进行了监督。

监事会认为：公司依法经营，决策程序和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董事会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决议，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时忠于职守、勤勉尽责，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股东和公司利益的行为。

2、公司财务状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2022年度、2023年前三个季度的财务状况、财务管理等进行了认真地监督和审核，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2022年度、2023年前三个季度的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交易定价体现了公平公允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4、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收购和出售资产情况。

5、报告期内，公司无对外担保情况。

6、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

监事会认真审阅了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认为公司建立健全了内部控制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7、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管理制度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内幕信息管理的相关规定，在信息披露过程中能够严格按照其要求执行相关程序，做到内幕信息保密，管理工作到位，公平地进行信息披露，未出现内幕信息交易，维护了广大投资者平等公平获取公司信息权利。

三、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计划

2024 年，公司监事会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断强化监事会建设，勤勉尽职，依法对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行为进行监督，加强对公司重大事项和信息披露的监督，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全力维护全体股东、公司及员工的合法权益。

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27 日